

九龍城區議會主席：

促請政府還紅磡區居民一個安樂窩

目前，紅磡區已成為殯儀服務業最集中的區份，單是經合法領取殯葬商牌照的商戶已佔全港總數近六成，而未領有牌照的長生店、未經批准開設的道堂等為數有多少，政府可知否？

殯儀服務帶出的相關活動，有商戶經常利用街道進行祭治儀式、焚燒祭品、擺放棺木及祭治物品等，影響社區環境和交通，亦有商戶長期在營業處所內擺放骨灰供奉，正所謂你有政策，但有對策，你有灰色地帶，佢就啱晒。試問居民長年身處如此居住環境，何來安樂窩？居民精神上長期飽受困擾，政府可知否？

根據現行政策，在現有持牌殯葬商的五百米半徑範圍內批出殯葬牌照，食環署不會徵詢當區民政事務專員的意見。這是一項強加紅磡區居民頭上的喪權辱區的政策。正正就是這條「禍根」，不斷地損害著紅磡區居民安居的權益！此項「禍區殃民」的政策早應廢除！這項政策是何年所定？為什麼至今還要堅持呢？申領酒牌也要進行諮詢，為什麼申領殯葬牌不諮詢？己所不欲，勿施於人！

居民感覺對部門在處理投訴時的表現，往往是無能為力、互相「交波」，更有視若無睹的，這是最令居民不滿。議員收到居民的投訴同時亦是對部門執法不力的投訴。

區內居民要問政府部門：

1. 食環署在處理殯葬商牌照申請時，除了附加發牌條件外，還會有什麼新的監管措施，可促使持牌殯葬商依規經營？而對持牌者違規經營又如何處理？
2. 有哪一些部門，有權責禁止商戶利用街道進行與殯儀服務相關（法事儀式、焚燒祭品、佔用行人道擺放棺木、祭品等）活動？
3. 對一些無牌經營者，對一些未經批准，違反地政規劃，在民居開辦紀念場的經營者，有哪些部門可以依法處理和將之取締？

我們對以上問題深表關注，並應區內居民要求謹向區議會提交文件討論，請食環署、規劃署、地政署、警方及相關部門對問題作出回應。

動議事項（逐條處理）

1. 促請政府從速修訂政策，有關殯葬商牌照申請需經民政事務處進行地區諮詢。在未有此項政策實施之前，政府應停止在紅磡區再批出殯葬商牌照。
2. 促請政府全面檢討政策，填補法例漏洞，對無牌經營著力取締。對合法持牌經營者應加強監管措施，執法從嚴。

建議事項

建議地區管理委員會協調政府各部，跟進相關問題。

劉偉榮 葉志堅 李慧琼

二〇〇七年五月九日